

壹、學生確診請假規定說明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16日有關修正後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辦理。
- 二、學校多為近距離且群聚型活動，教育部建議 COVID-19 篩檢陽性之輕症或無症狀學生，0日及次日起5日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不要到校上課，快篩陰性可提早解除自主健康管理。
- 三、COVID-19 篩檢陽性請假說明：
 - (一) 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：
 1. 學生持快篩陽性證明(如照片)，可請病假0日及次日起5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若第6日以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，建議可就醫看診並取得醫師證明，仍可請病假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
 2. 學生請假卡右邊手寫部分，假別填寫「病/公」，請假卡左邊畫卡部分，畫記「公假」。
 - (二) 篩檢陽性中重症者：
 1. 請「防疫隔離假」，並依隔離治療通知書所載日期核給日數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
 2. 學生請假卡右邊手寫部分，假別填寫「防疫隔離假/公」，請假卡左邊畫卡部分，畫記「公假」。
- 四、自即日起取消「防疫假」申請。
- 五、午餐退費程序：確診後須通報健康中心，務必於返校後3日內辦理退費申請(申請流程同下方第參項第一點(二)之說明)，逾時不候。

貳、校慶期間校園安全秩序宣導事項

- 一、當日請依正常時間到校(當日無學生專車，請提早規劃通勤方式)，服裝為校服或班服，請做好自身財物保管。
- 二、當日如須外出購買園遊會所需物品，請同學依規定完成請假程序後，始可離校外出，若違反規定將依校規處份。
- 三、校慶期間嚴禁同學趁機滋生事端及攜帶違禁品入校；另本校將協請警察到校巡查，以維校園安全。
- 四、園遊會結束後，請同學加強環境整理及場地復原，請導師加強管制並掌握同學活動，於16:20始可放學。
- 五、其它注意事項請參閱112年2月20日校園公告「111-2 馬高80週年校慶活動-園遊會實施要點」。

參、高三同學赴台面試請假流程及相關事項說明

下列事項請導師輔導同學配合實施：

- 一、近期三年級同學將赴台面試，為便於員生社辦理赴台同學午餐退費事宜，請依員生社午餐退費辦法辦理。
 - (一) 公假一日以上及事假三日以上即(始)可辦理退費。
 - (二) 請假流程如下：填寫假單→導師蓋章→輔導教官蓋章並標記已附證明(學生須檢附面試通知單等證明文件供教官確認)→至員生社登記(地下一樓)，或找學務處訓育組長登記→福利社辦理退費(1天30元)→生輔組長簽章。
 - (三) 為利於菜量控管，請於「請假日的三日」前完成退費，逾時不候；另福利社退費時間為9時至1530時止，請注意時間。
- 二、面試當日的前後一日可以申請公假，例如請公假面試日期為週五時，路程公假為週四；請公假面試日期為週一時，路程公假為週二，以此類推；若因交通因素或其他因素考量需請假者，應請事假(事假假單與公假假單需分開填寫申請)。

此致 本校全體導師及同學

學務處生輔組敬啟 112.3.28